

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鑫元安睿定期开放
交易代码	0077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00,107,700.9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严格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期到期日。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 （二）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金融机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 — 2020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143,988.39
2. 本期利润	12,143,988.3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27,466,656.3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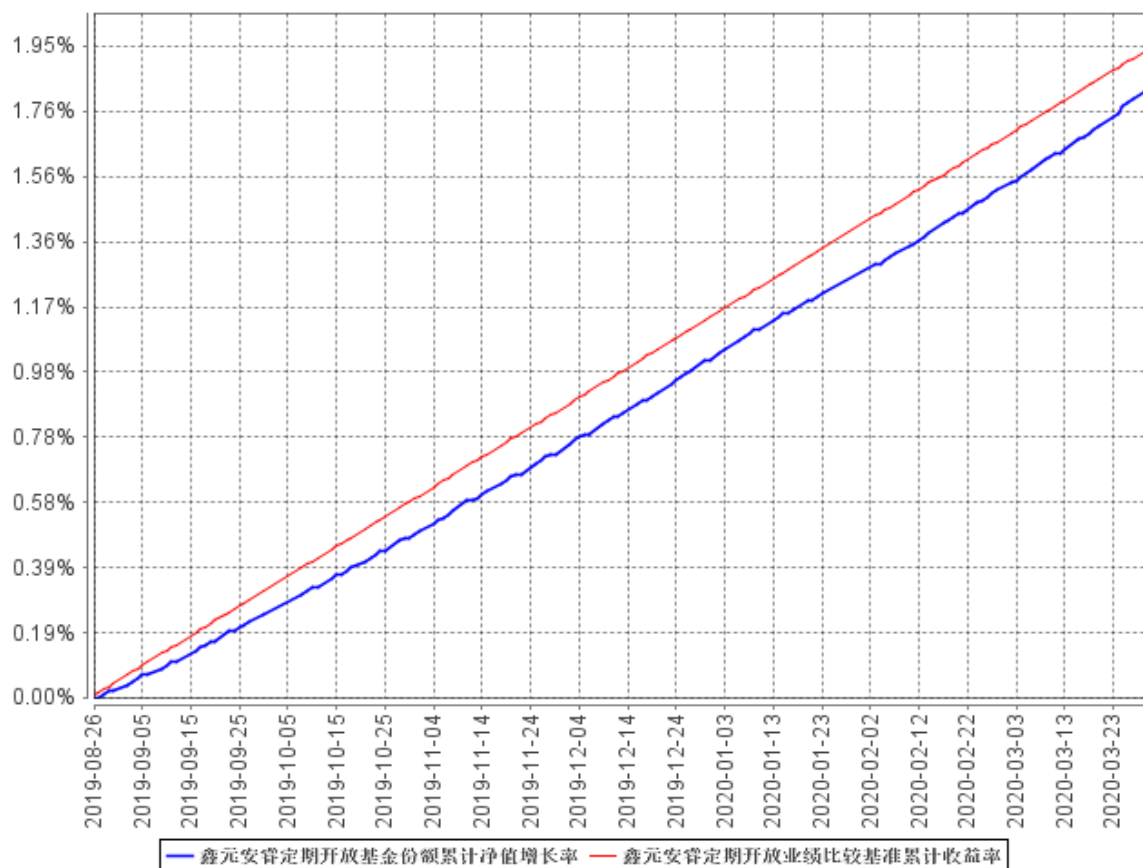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0%	0.01%	0.81%	0.01%	-0.01%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鑫元安睿定期开放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8 月 26 日，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不满一年。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文旭	鑫元恒鑫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	2019 年 8 月 26 日	-	10 年	学历：金融工程硕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从业经历：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承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恒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富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 月任万得资讯债券产品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东海证券债券研究员、研究主管。2013 年 8 月加入鑫元基金担任信用研究员，2014 年 4 月至 2018 年 1 月担任专户投资经理。2018 年 2 月 6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担任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鑫元合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 6 日起担任鑫元恒鑫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鑫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2 月 19 日起担任鑫元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12 日起担任鑫元承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6 日起担任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30 日起担任鑫元恒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 11 日起担任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 13 日起
--	---	--	--	---

					担任鑫元富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郭卉	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一年定期开放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鸿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合丰纯	2019年12月12日	-	9年	学历：经济学硕士。 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从业经历：2010年7月至10月任国海证券深圳总部管理培训生，2010年12月至2013年7月任东海证券研究所固定收益研究员，2013年8月至2019年6月任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债券投资经理。2019年6月加入鑫元基金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9年12月12日起担任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12月26日起担任鑫元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2月4日起担任鑫元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3月26日起担任鑫元一年定期开放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鑫元全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王美芹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鸿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全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荣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永利债券型证	2019 年 8 月 26 日	-	11 年	学历：工商管理、应用金融硕士研究生。 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从业经历：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培训专员，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北京麦特诺亚咨询有限公司清华 CFP 项目主管，2007 年 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部副经理、理财顾问部副总监，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总监兼投资经理，2015 年 6 月加入鑫元基金担任专户投资经理，2016 年 8 月 5 日起担任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鸿利

	券投资基金、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一年定期开放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14 日起担任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 25 日起担任鑫元全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 25 日起担任鑫元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2 月 12 日起担任鑫元荣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 17 日起担任鑫元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6 日起担任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3 月 18 日起担任鑫元一年定期开放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 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关于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制度规范，进一步完善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活动。本公司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控制等各种方式，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相关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时机进行监控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要求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权限及授权管理办法》、《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对本基金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一季度债券市场超预期走出了波澜壮阔的牛市行情，这一轮债券牛市既有基本面预期（疫情对国内外经济的巨大负面冲击）的引导也有宽松的货币政策（央行降准降息）的配合，收益率下行幅度已经超过了 2019 年全年，且 10 年利率债收益率创出 2003 年来的历史新低，市场表现异常强势。具体来看，行情已经走完一波从长端利率债到短端利率债到各类信用债再到短端利率债的轮动，从收益率曲线形态的变化来看，曲线经历“牛陡”到“牛平”再到“牛陡”的变化。在这一波牛市过程中，利率债的上涨幅度明显超过了信用债，显示出市场风险偏好仍较低，30 年国债与 10 年国债的利差有所拉大，显示出收益率下行后博弈风险加大，超长久期品种的配置力量减弱。按照前期制定的投资策略，本基金将继续择机增配流动性较好的利率债，合理安排流动性，将基金安全和基金收益稳定的重要性至于首位，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8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对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进行说明的情况。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29,275,560.92	96.88
	其中：债券	2,229,275,560.92	96.8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12,260.44	0.28
8	其他资产	65,372,320.25	2.84
9	合计	2,301,060,141.6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229,275,560.92	145.9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229,275,560.92	145.9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229,275,560.92	145.9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309	17 进出 09	4,700,000	480,620,095.24	31.47
2	018082	农发 1902	3,514,300	353,247,102.60	23.13
3	018006	国开 1702	3,452,370	350,858,780.04	22.97
4	170412	17 农发 12	3,000,000	307,492,066.00	20.13
5	190306	19 进出 06	2,500,000	251,605,130.54	16.4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090.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5,349,230.0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372,320.2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00,107,700.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00,107,700.9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101-20200331	500,069,000.00	0.00	0.00	500,069,000.00	33.34%
	2	20200101-20200331	749,999,000.00	0.00	0.00	749,999,000.00	50.0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已有单一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 20%，中小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一）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暂停赎回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因此当发生巨额赎回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延缓支付或暂停赎回的风险。 （二）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大量变现，会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影响；且如遇大额赎回费用归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净值保留位数四舍五入等问题，都可能会造成基金资产净值的较大波动。 （三）基金投资目标偏离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很可能导致基金规模骤然缩小，基金将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从而使得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基金合同提前终止或其它相关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因此，在极端情况下，当单一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决定性影响。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鑫元安睿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